

空

Empty

山

mountain (s)

不

(negative)

见

to see

人

person

people

但

But

闻

to hear

人

person

语

words

响

sound

to echo

返

To return

景

bright (ness)

入

to enter

深

deep

林

forest

复

To return

照

to shine

青

green

苔

moss

上

above

Again

to reflect

blue

lichen

on (top of)

top

观看王维的

十九种方式

[美]艾略特·温伯格 著

光哲 译

19

Ways

of

Looking

at

Wang Wei

with more ways

by

Eliot Weinberger

观看王维的 十九种方式

19 Ways
of
Looking
at
Wang Wei
with more ways

(美)

艾略特·温伯格
著

*

光 哲
译



2019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观看王维的十九种方式 / (美) 艾略特·温伯格著；
光哲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9
(艺术的故事)

ISBN 978 - 7 - 100 - 17024 - 6

I. ①观… II. ①艾… ②光… III. ①唐诗—诗歌
研究 IV. ①I207.227.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001159 号

权利保留，侵权必究。

观看王维的十九种方式

[美] 艾略特·温伯格 著
光哲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ISBN 978 - 7 - 100 - 17024 - 6

2019 年 2 月第 1 版 开本 880×1230 1/32
2019 年 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3 1/2
定价：38.00 元

目 录

01 观看王维的十九种方式

52 帕斯深评

60 后记

63 更多种观看方式

92 又后记

观看王维的十九种方式

诗是值得译的。

比如，1200年前的这首四行诗：一座山，一片森林，为落日所照耀着的一方苔藓。这是一小段文言文，作者曾经说的一种语言，而今人们读它时的发音已有变化。它已永远地自成一物，与其语言密不可分。

然而，与之有关的种种却让它过着游牧般的生涯：它潜身于读者内心，寻求着理解（但总以读者的言辞为媒介），启发人们的思索，间或激发出另一种语言的写作。伟大的诗歌正是在不断的变形、不断的翻译之境中活着：诗作死于穷途末路。

这些以“翻译”为名而形之于印刷（而非读者心中）的种种变形化为其己身的存在，开启它们的漂泊之旅。一些流传恒久，一些则不然。它们是怎样的一种生成物呢？当今昔皆为汉语的一首诗，变成一首英语诗，一首西语诗，一首法语诗，其中又有着怎样的发生呢？

鹿 柴

空山不見人，
但聞人語響；
返景入深林，
復照青苔上。

诗的作者是王维（约公元700—761年），生时以富裕的佛家画师和书法家闻名，被后世公认是唐朝这个大师辈出时代的大诗人。这首四行诗是诗人为辋川种种风景所作二十首诗作之一。这些诗是一幅巨幅山水画创作的一部分，此类山水画正是诗人开创的。数百年来，画作一直被临摹（翻译）。真迹已消失，现存最早摹本来自17世纪：历经九百年变形的王维风景。

在古汉语里，每一个字（意符）代表一个单音节的词。像寻常认为的那样，很少有字完全是具象式的。但有些基本词汇的确是象形的，而用这数百个字，你就可以佯装能够阅读汉文。

自左向右、自上而下读，第一行第二个字明显可见是座“山”；同一行最后一字是“人”——两者都由更加明显的文字表征风格发展而来。第一行第四个字是埃兹拉·庞德（Ezra Pound）的最爱：他阐释为两条腿上的眼睛，也即运动之眼，“去看”的意思。第三行第五个字是两棵树，“森林”的意思。第三行第三个字，“人”，以及第四行第五个字，“上”，形象地描绘了空间关系。

更典型的汉字是第四行第二个字，“照”，左上方一个太阳的图像，下面一把火，外加右上方一个纯粹的语音元素——这个字读音的关键。其余大多数字都没有值得解读的象形内容。

Lù zhài

Kōng shān bù jiàn rén
Dàn wén rén yǔ xiǎng
Fǎn jǐng (yǐng) rù shēn lín
Fù zhào qīng tái shàng

音译来自现代汉语，用的是当前的拼音系统。zh 发 j 音，x 是很重的气音 s，q 是刺耳的 ch，o 则发 father 的 ah 音。对帮助开发这个系统的罗马尼亚人^[1]来说，这些发音可能是理所当然的，但对说英语的人来说并非如此。

自唐朝以来，虽然汉字字形无多变，但发音究竟是变了不少。1920年代，语言学家高本汉（Bernhard Karlgren）曾尝试重建唐音；此诗的“高本汉音系”音译版本，或许能在司徒修（Hugh M. Stimson）的《唐诗55首》（55 Tang Poems）一书中查到。不幸的是，这版音译所用的语言令人望而生畏，字母上下颠倒，飘浮在字词上面的，还有一行水平的变音符号。

汉语是各语言里单音最少的。现代汉语中，一个单音节词有四个音调可以发，但每个单音节词的每个音调都有多个可能的意思。因此，汉语中一个单音节词（常常是一个字）只有放在句子中才能理解：这或许是中国哲学的一个语言基础——中国哲学永远基建于关系而非本质之上。

对于诗，这意味着押韵（rhyme）是不可避免的，而西方的格律（meter）是不可能的。汉语韵律更多与每行的字数以及音调的安排有关——而这两者都不可译。但译者们偏偏冲向诸智者从未涉足之地，并且，常被认为是在某种西方语言的敌对环境里，试图培植汉语的韵律。

[1] 原文疑有笔误，汉语拼音系统采用的是罗马字母。——译注

3

(字面直译)

空

Empty

山

mountain(s)
hill(s)

不

(negative)

见

to see

人

person
people

但

But

闻

to hear

人

person
people

语

words
conversation

响

sound
to echo

返

To return

景

bright(ness)
shadow(s)^[1]

入

to enter

深

deep

林

forest

复

To return

照

to shine

青

green

苔

moss

上

above

Again

to reflect

blue

lichen

on (top of)

top

我提供的，只是这个文本可能的意思。还有更多其他可能。

一个字可能是名词，亦可是动词、形容词。甚至具有相反的含义：第三行的第二个字，可以是“jing”——景，明亮意，亦可以是“ying”——影，阴翳之意。再一次，一切由上下文决定。对西方译者，殊难之处在于汉语动词时态的缺乏：在诗中，此刻发生着的是过去发生过的，且将继续发生。同样，名词无单复数：玫瑰，可是一朵玫瑰，亦可是所有的玫瑰。

与多数翻译相反，汉语诗中罕见第一人称单数。通过消除诗人的独立意识，读者的体验既普遍而广大，又即刻而直观。

诗的题目，鹿柴，是一个地名，与伊利诺伊州地图上的Deer Grove（鹿林）意思差不多。可能暗指鹿野苑，那是佛经里释迦牟尼初次布道的地方。

前两行相当直截。如我们将看到的，第二联对句有多种可能的解读方式，每种都是“正确”的。

[1]据程抱一(François Cheng), “返景”是“夕照”的比喻。——原注

4

The Form of the Deer

So lone seem the hills; there is no one in sight there.
But whence is the echo of voices I hear?
The rays of the sunset pierce slanting the forest,
And in their reflection green mosses appear.

—W. J. B. Fletcher, 1919

(Fletcher, *Gems of Chinese Verse*)

鹿巢

似乎如此的寂寞，这山：看不见有人在那里。
但我听到的人语声从何而来？
落日之光斜斜刺入森林，
而在它们的映照中，青苔显现。

——W. J. B. 弗莱彻。1919年
(弗莱彻，《英译唐诗选》)

这是埃兹拉·庞德的《华夏集》(*Cathay*) 在得到普遍认可之前的典型翻译。庞德那本小书于 1915 年首版，收录了一些最美的英语诗歌，是基于东方学学者欧内斯特·费诺罗萨 (Ernest Fenollosa) 以及一位日本人的研究而作的，这位日本人整理的一本汉语翻译笔记为这本书提供了基本资料。庞德译本的“精确性”依旧是硬伤：虽然学究们对那些错误始终是嗤之以鼻，但叶维廉 (Wai-lim Yip) 已经向我们展示了当时对汉语尚一无所知的庞德如何凭借直觉纠正了费诺罗萨手稿中的错误。且不管其学术价值，《华夏集》，以 T.S. 艾略特的话说，是标志着“我们时代汉语诗的发明”。与弗莱彻以及许多其他人不同，庞德没有将原作塞进传统诗体的紧身衣中，而是萃取自己在汉语中发现的独特，开创出一种新的英诗。

“每一种力都演化为一种形式。”震颤派的安·李嬷嬷 (Mother Ann Lee) 如是说。庞德的天才在于发现了汉语诗的生命体与力——他所谓穿越世纪的“日日新”。这一生命体的运行机制有点像 DNA，旋转衍生出种种不同的翻译，这些翻译是原作的亲属，而非克隆。原作与翻译之间，如父如子。无可避免，有些翻译过度系于原作，而另一些则是断然反叛。

弗莱彻，如同所有早期（以及后来的不少）译者，总感觉自己一定要解释，要“改进”原诗。王维的阳光“进入”森林，而弗莱彻的光线则要“斜斜刺入”；王维只说可以听到人语声，弗莱彻则生造了一个第一人称叙述者，探询声音从何而来。（既然山在“那里”，那么叙述者又何在？）

第四行，暧昧不明被译成了困惑不解：弗莱彻的翻译毫无意义。（是什么在映照，又映照在哪里？）或者这一行是一种优美而无望的柏拉图式微妙：如果 *their*（它们）指青苔，那么 *appears*（显现）的就是青苔自身（理念）的映照。

弗莱彻对自己的古怪（亦是柏拉图式的）标题做了注解，说 *zhai*（柴）的意思是“鹿歇息的地方，是鹿的 *form*（巢）”^[1]。

[1] 弗莱彻以 *form* 的巢意来对等“柴”，同时暗用了另一个意义，柏拉图的“理念”。这是柏拉图哲学的核心词。柏拉图认为每一个事物都有一个理念。现实里的万事万物都是完美理念之分有与投影。作者便是从此处分解弗莱彻最后一行中现实之青苔与理念之青苔，探寻弗莱彻可能的柏拉图式意味尝试。

——译注

